

珠海市柏克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基本存款账户被临时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银行基本存款账户被临时冻结的基本情况

2022年3月24日，珠海市柏克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财务人员发现公司银行基本存款账户被冻结（截至本公告披露时点，被冻结的公司资金为人民币31.92万元，银行账号：80020000005819968，开户银行：珠海农村商业银行井岸支行）。经向公司开户银行咨询得知，此次申请冻结公司基本存款账户的单位是：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伟纶经编织造有限公司。公司了解到初步情况如下：

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伟纶经编织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伟纶公司）与我司有法律纠纷，我司冻结伟纶公司银行存款账户109万元，管辖权我司已胜诉，贵司反诉我司赔偿248.05万元，并申请冻结我司银行基本账户248.05万元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止，公司尚未收到任何单位发出冻结银行账户的正式通知承件。

二、银行基本存款账户被临时冻结对挂牌公司经营的影响

本次突发事件短期内对公司资金收付产生一定影响，但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长期影响。公司自知悉银行基本存款账户被冻结起，及时联系

客户收款转到我司中国银行账户，将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降到最低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突发事件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，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被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公司正密切关注事件的进展，及时披露后续更详细、确切的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民事反诉状》
- 2、《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》
- 3、《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法院传票》
- 4、《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法院举证通知书》

珠海市柏克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3月28日